

呼召與事奉

在教會中，有些事情，我們希望從聖經中找出模式，可以簡單的複製；其實聖經只是給我們提示原則。

有人認為，聖經要我們去作的，才可以作；也有人認為，聖經沒有禁止我們的，就可以按照真理法則去作。

主的拯救選召，臨到個別的聖徒，合而為一，成為教會，就是基督的身體—宇宙性的教會；然而個別的聖徒，又合成地方的教會。聖徒各自為肢體，“將身體獻上”，互相服事。

有“奉獻”為聖的身體，成為肢體，才可以建立基督聖潔的身體。因此，這“奉獻”的神聖觀念，十分重要，是基本的觀念。

在荒地初闢，自然需要派工人到那裏；但到教會建立了，就必須控制照度，自己發展恩賜，自然增長。這才是身體的健全現象。被救贖，蒙神選召的人（羅一一：29），都應該奉獻自己，參與服事。使徒如此勸勉教會：

所以弟兄們！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，將身體獻上，當作活祭，是聖潔的，是神所喜悅的，你們如此事奉，乃是理所當然的。不要效法這個世界；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，叫你們察驗何為神的善良，純全可喜悅的旨意。（羅一二：1, 2）

我們先看使徒的呼召，要聖徒將“身體”獻上—是不要頭嗎？有異端教派的教導，不論暗喻，或明說，都是如此教導，叫人不要意志，不必思想，讓首領替你去作，那是非常危險的。其實，這裏說的是“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”，必須有頭腦，才作得到，才可“察驗”，才可警戒！

這不是像流行“呼召”的信息，而用“所以”開始，表明是承接上文，對教會說的一教會當有的事奉。

我們說“事奉”，並非單指專職人員；所有的成員，都應該參與事奉—不是要維持組織的運作，而是因為那是肢體的功能，要運作才可以長進。

近年來，美國有些大學，修習法學博士的學生，也兼修MBA，作為紅利學位。神學院修神學PhD, ThD博士學位者，也兼修MBA，以為是個好主意，以充管理的缺欠。其實，如果以為那會有助於防止管理弊端，事實證明，未必會收到預期效果。

隨着科技知識的發達，文明進步，人越來越加注意健康，說來該算是好事；不過，若全心着意防病為務，反而成為病態；防病莫如強身—讓肢體自然運作。

人若想要存在得久，自然應該讓肢體健全存在，發揮其應有的功能，人自然就健康了。
肢體要發揮功能，最重要的始於有正常的生命關連。

正如我們一個身上有好些肢體，肢體也都不是一樣的用處；我們這許多人，在基督裏成爲一身，互相聯絡作肢體，也是如此。按我們所得的恩賜各有不同—或說預言，就當照着信心的程度說預言；或作執事，就當專一執事；或作教導的，就當專一教導；或作勸化的，就當專一勸化；施捨的，就當誠實；治理的，就當殷勤；憐憫人的，就當甘心。
(羅一二:4-8)

人生就是具有身體開始的。有這身體，才可以思想，大家都有相同的經驗。是這麼平常，這麼容易明白的事。但維持這身體上的平常運作，就不容易了。實際上有許多人，許多行業，都是在作這個事—可以叫作國計民生，也可以說是經國濟世。往小處說，每個身體都應當照顧正常。

如果有一個肢體，不能正常發揮應有的功能，就應該留意改正。看！在以上的經文中，我們可以發現，有一個字出現了七次：“當”。可見是很重要的；說來你會感到意外，意思就是“正常”=沒有意外！誰去檢查身體，或是檢查機械，“一切正常”，這個字太可貴了。

你可能想：“理所當然”！其實“當之不易”！

可惜，很多肢體不會思想。

這是一個很完美的體系。

首先是“預言”。這不是指善知未來；是上面來的信息。主將奧秘指示祂的先知，說出預言(摩三:8)，多是警誡祂的子民，離惡悔改，歸向神。就如阿摩司，預言連大地震也未涉及(一:1)，卻說了很多指責社會罪惡的話；是預言罪惡招致刑罰。

預言按信心程度，勿涉誇張虛謊。

“專一執事”，是注意行政。教會給世人詬病，貽羞主名，還不在於信條的辯論；多半是行政的缺陷，特別是財務上有負信託，不可信，招人疵議。應當注意執事。

“專一教導”是教訓遵守主吩咐(太二八:20)，為門徒倫理的根本，不必高言大智。失於教導，以致基督教會無“教”，不是背起十字架跟隨主腳蹤行(彼前二:21)。

“專一勸化”是基督教輔導，針對解決個人靈性上的問題，不是嗷嗷爭辯心理學；或是敷衍用“未泡透的灰抹牆，表面粉飾得一片白，似乎可以說：“平安了！”，其實沒有平安，經不起風雨的考驗。

施捨，管理，憐憫，是慈惠事工，是表現教會關心所在地方的人，“當”以誠實，殷勤，甘心施行，以人為目的，不是以人為手段，達成自己的企圖；絕不可隱藏釣餌在裏面，是內外一致的。

我們必須認識：以防人為事，必然是防不勝防；以益人為事，獲益無窮。

在這裏，我們可以說明“奉獻”的原則，免得陷入極端；不要忽略這背景，任意推想。

“活祭”的取喻，是據獻燔祭的條例—依照舊約律法規定(利一:1-17)。

先要說兩個必要的條件：I 自始至終，完全由祭司操勞；II 完全燒在祭壇上。這衍伸的意義，是該由領袖來執行，不許外行人參與；並聖徒完全的奉獻。

祭物要用潔淨牲畜，公牛或公羊為祭物；不要看價值多麼高，或看來多麼美；必須堅持潔淨。鳥類則以斑鳩，或雛鴿為祭物；不取孔雀羽毛的美觀，或雄鷹的健翼和銳爪，善鬥又能高飛遠揚；必須堅持潔淨。對於教會來說，切要避免世俗的標準，惟有重生得救的聖徒，才可以奉獻參與事奉。宰殺祭物，血流在祭壇旁，傾奠歸從十字架。

祭牲要洗淨，表明奉獻事奉的聖徒，要經過聖道的標準潔淨；剝皮，不容表面功夫，狼披羊皮；切成塊子，每一部分都檢證；還要洗淨臟腑，沒有不純潔的動機。然後才可以焚燒在祭壇上面，奉獻歸主。

獻斑鳩和雛鴿的，是表明家寒才微，但有心志奉獻，同樣可蒙悅納，絕沒有分別。揪下頭來，不妄想作頭；撕開，不思高飛；同樣洗淨內腑，潔淨意念；全燒歸主。

我們重複敘述奉獻，說明對神的奉獻，是嚴肅的事，必須出於對神的愛。恩賜是神給聖徒的，是與重生以俱來的。一個權高位重的大人物，未必有恩賜；但最卑微的基督徒，必然有恩賜。參與教會服事，會顯明不同的恩賜，並培養不同的恩賜增長。

神的呼召，並非神天降下人來；是神為特殊的任務，從奉獻給祂的聖徒中，呼召一部分人，賦予使命，差遣他們去完成。蒙神呼召並差遣的人，必須忠心完成使命，才可以得賞賜。

且說一段史實：

在羅馬帝國時期，地中海岸邊一個大城市，

在安提阿的教會中，有幾位先知和教師，就是巴拿巴，和稱呼尼結的西面，古利奈人路求，用分封之王同養的馬念，並掃羅。他們事奉主禁食的時候，

聖靈說：“要為我分派巴拿巴和掃羅，去作我召他們所作的工。”於是禁食禱告，按手在他們頭上，就打發他們去了。... (徒一三:1-3)

這是一個正常的教會，他們遵行主的旨意，門徒稱為“基督徒”，是從那裏開始的(徒一一:26)。他們照各人的恩賜事奉主，得神從他們當中，呼召了兩個人—教會中最早的輔導人巴拿巴，以善於勸化著名，以至本來的名字反而不彰(四:36,37)；和善於教導的先知和教師掃羅(保羅)。以後，聖靈引導教會聖工的發展，稱為歷代的榜樣。

呼召是從神來的，使用聖潔的人，為了人的需要；奉獻是從人來的，為了對神的愛。

今天，永恆的神遍察全地，尋找奉獻屬祂的人，仍然說：“我可以差遣誰呢？誰肯為我們去呢？”惟願奉獻的人說：“我在這裏，請差遣我！”(賽六:8)

作者：于中旻
©2025 James C. M. Yu

聖經網
aboutbible.net